

# 关于组织申报 2016 年度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专项任务项目（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研究）的通知

---

全校各单位：

教育部近日发出通知：为进一步贯彻落实中央精神，推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研究，今年继续设立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专项任务项目（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研究），项目的组织实施工作由教育部高等学校社会发展研究中心负责。现转发相关文件，将该项目申报工作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项目类别及资助额度

申请者应围绕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结合国家经济社会发展需要，推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研究宣传，根据课题指南（见附件）的总体要求，设计具体的研究选题进行申报。本专项所属学科门类为“马克思主义/思想政治教育”。每项课题资助经费 3 万元，研究周期为 2 年。

## 二、申报条件

1. 申请者所在单位须为全国普通高等学校。申请者必须是高校具有中级以上（含中级）职称的在编在岗的教师或党务政工干部，能够作为项目主持人担负实质性研究工作。

2. 申请者必须能够实际从事研究工作并真正承担和负责组织项目的实施；每个申请者限报 1 项。课题组成员必须征得本人同意并签字，否则视为违规申报。

3.有以下情况之一者不得申报本专项:

(1) 在研的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项目(含重大课题攻关项目、基地重大项目、后期资助项目、一般项目等各类项目)负责人;

(2) 所主持的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项目自 2013 年(含)以来因各种原因被撤销者;

(3) 在研的国家社科基金项目(含重大项目、重点项目、一般项目、青年项目、后期资助项目、西部项目和单列学科项目等各类项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各类项目负责人,以上项目若已结项需附相关证明;

(4) 申请 2016 年度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一般项目其他类别项目者。

4. 申请国家社科基金项目的负责人同年度不能申请本专项。

5. 连续 2 年(指 2014、2015 年)申请教育部一般项目(含专项任务项目)未获资助的申请人,本次暂停 1 年本专项申请资格。

### 三、申报办法和申报程序

本专项以高校为单位集中申报,不受理个人申报。具体申报办法和程序如下:

1. 本次项目采取网上申报方式。《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专项任务项目申请评审书》(以下简称《申请评审书》)启用 2016 年新版本,以前版本无效。

2. 中国高校人文社会科学信息网([www.sinoss.net](http://www.sinoss.net))(以下简称社科网)“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管理平台项目申报系统”(以下简称“申报系统”)为本次申报的唯一网络平台。网络申报办法及流程以该系统为准。

3. 教育部于 2016 年 1 月 6 日开始受理项目网上申报。申请者可登录社科网申报系统下载《申请评审书》,按申报系统提示说明及《申请评审书》填表要求用计算机填写、打印,并通过申报系统上传《申请评审书》的电子文档。

(有关项目申报系统及技术问题请咨询社科网。联系电话：  
010-62510667，手机：15313766307，15313766308，电子信箱：  
[xmsb2016@sinoss.net](mailto:xmsb2016@sinoss.net)。)

4. 教育部本项目网络申报截止日期为**2016年3月10日**，申报单位(学校)须在此之前对申报材料进行在线审核确认。

5. 请我校拟申报此项目者在**2016年3月3日**前，参考课题指南(附件)，按通知要求进行网上申报，并报送纸质材料(纸质材料要求：与上传版本一致的《申请评审书》**2份**，**A4**纸打印，左侧装订)给所在学院科研秘书，由学院汇总申报材料后于**2016年3月10日**前提交给科研部。科研部审核后统一报出。

#### 四、申报相关要求

1. 申请者须认真查阅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项目有关管理办法及以往有关立项资料，强化创新意识，切实提高申报质量。

2. 本次项目评审采取匿名方式。为保证评审的公平公正，《申请评审书》**B**表中不得出现申请者学校、姓名等有关信息，否则作废。

3. 申请者应如实填报材料，确保无知识产权争议，凡弄虚作假者，一经查实即取消三年申报资格。各申报单位应严格把关，认真审核相关材料，如违规申报，教育部将予以通报批评。

#### 五、成果要求

课题结项成果基本要求为出版**1**本专著或发表**3**篇论文(至少有**2**篇在核心期刊发表)。所有成果均须在显著位置标注“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专项任务项目资助”(含题名、批准号)字样。

科 研 部

2016年1月19日

